

活着读后感小标题(精选8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活着读后感小标题篇一

一个暮年的老人，回忆他自己的一生。活着究竟是为了什么呢？

中国人的生活几千年来都是有点盼头的。所以，一个人活着就像是在为别人而活。这也算是中国的特色吧。

我们不去讨论这种特色的优缺点，只是当一个极端的个例发生的时候，一切解释都这样的苍白。

富贵一个风烛残年的老人，讲起自己的经历，是那樣的平淡和满足。

一个曾经的纨绔子弟，家里有很多的钱。但是，摊上了两个败家子。爷爷地传到父亲手里就少了一半。再到他的手里，干脆输了个精光。有钱的时候，它可以嫖，可以赌。可以事无忌惮的开老丈人的玩笑，可以骑着别人满街乱跑。完全是一种奢靡的生活。

一个这样的人，当一切都改变之后，也很快适应了新的生活。可以下地干活了，可以自己走路了，可以自己承担起家庭的重担了。当他挑着两大筐的钱还个龙二时，肩膀磨破了皮，全身的骨头就像散了一样。他终于明白了钱是不容易挣的。

可惜，一切都已经太迟了。为什么所有的人都是在最后才明

白这样的道理。能够尽早明白这个道理的人，我想一定是作家，要么就是伟人了。

活着读后感小标题篇二

希望我能以我微薄的力量，朴实无华的文字去赞美这样一个倔强而坚强的灵魂。

他叫福贵，出生在地主家庭，年少时也曾享受过一段骄奢淫逸的生活，实在是个逍遥自在的阔少爷，有父母健在，妻子和未出生的孩子陪伴，算是家庭美满，但他在他仅有的可以挥霍的年纪却从未珍惜过自己的家庭。终于好景不长，他花光了家里最后一笔钱财，从家财万贯的少爷变成了生活拮据的佃农。家庭破产之后，巨大的生活落差和心理落差刺破了他麻木冰冷的心，他懂得了生活的不易，开始孝敬父母陪伴妻子孩子……但老天爷似乎宁要他为他年轻时所做的一切付出代价一样，家人陆续死亡之后，四代人竟最后只剩下了自己一个……遭受巨大打击之后的福贵买了一头老牛，继续生活着或者说与生活的苦对抗着。

罗曼·罗兰曾说，世界上只有一种英雄主义，就是在认清生活真相之后，依然热爱生活。诚哉斯言，福贵他也是如此，在经历父母离去、妻子儿女离去的双重打击之下仍然不放弃接下来的生活。揆诸现实，可能有人会说，小说终究只是小说，当下哪有这么多苦难需要一个人去承受？但小说是讲逻辑的，而现实从来不讲求逻辑，甚至现实生活带给一些人的苦难远远大于我们的想象。我曾在网络上看到现实版《活着》的主人公“福贵”，他的一生便是如此，老伴子女离去，兄弟大哥离去，只剩一个不太聪明的弟弟和一条老狗。

但老天似乎也不是丝毫不近人情，有人在遇见他的十年后再次看望了他，本想着这位“福贵”该是位步履蹒跚的老人了，但当真正见到他时才发现原来生活终究还是会柳暗花明，他

再次娶妻并拥有了一个可爱的女儿，在捡废品的日子里他依然坚强地生活，照顾着自己的弟弟……当有人好奇问起他这么乐观的原因时，这位老人回答：“向前看！”。看似简短的三个字却紧紧围绕了他的大半生，在经历悲喜交加之后仍然不卑不亢，生活依旧有人间烟火气。其实，往事迢递，我们本就不应该踟蹰不前，我们也应该拥有这样充满希望的意志，只有这样才能够支撑自己走过一个又一个漫无边际的夜晚，走到柳暗花明的那一刻。

正所谓，欢乐是人生的驿站，痛苦是生命的航程。世间之事总难一帆风顺，因此学会怎样“苦中作乐”便成为一门学问，而《活着》的主人公福贵也生动诠释了怎样用自己瘦小的身躯去支撑一个强大的灵魂，去破解生活带给他的种种难题。上天总爱捉弄世人，因此困苦是生命的本色，但世人也要勇于反抗上天，因此不论生存与生活，都要在凡尘中挣扎，即使筋疲力竭，倒下也要再坚强地站起来，继而走完自己的生命旅途。正因如此，人只在自己站起来之后，这个世界才能属于他。

山高水长，每个人来到这个世界都有自己的使命，有自己的人生节奏，我们不用和别人比，不需要在乎别人怎么看，真正重要的是自己是否认真过好这一生。王小波曾说：“我来这个世界，不是为了繁衍后代。而是来看花怎么开，水怎么流。太阳怎么升起，夕阳何时落下。我活在世上，无非想要明白些道理，遇见些有趣的事。生命是一场偶然，我在其中寻找因果。”我想不管是小说的主人公福贵还是现实生活中的“福贵”都已经找到了自己想要的生活，明白了活着带给他们的礼物。他们为了活着而活着，因为只有活着才能创造一切可能。只有活着并且不放弃活着，只有不放弃活着并且笑对生活，才能够真正的活着。这可能就是“世界以痛吻我，我却报之以歌”的最好诠释了吧。毕竟，满怀希望才会乘风破浪所向披靡。

掩卷深思，与其庆幸自己没有出生在那个水深火热的年代，

我更愿意将目光放在今天，继而展望未来，从自己的生活中寻找活着的意义，探索自己对社会对国家的价值。浮生若梦，为欢几何？却也是对自己一生的一个交代，它可能开始于理想，但绝对不结束于理想。

最后的最后，愿我们都能清醒地活着，明白活着的意义，拥有一个似锦的前程和一个要追的梦！

活着读后感小标题篇三

我欣赏活着，活着如此美好，活着如此快乐。我看过余华作家写的《活着》，讲了主人公徐福贵的一生经历了中国历史的变迁、社会的动荡，三年自然灾害、文革等等。以及福贵晚年对生命平静和自然的态度。告诉我们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当你走出困难时，感到的是活着的美好，活着的快乐，那时你就会感到挫折并不可怕。

当你帮助他人时，感到的是活着美好，活着的快乐，那时你就会感到帮助他人是多么快乐。

当你功成名就时，感到的是活着的美好，活着的快乐，那时你就会感到成功是多么骄傲。

霍金是一位不幸而又幸运的人，他热爱生活，热爱生命，使本来年轻时就患了绝症的他，冲破了一切困难，成为了一位伟大的物理学家，受到世人的赞美。是什么使他成功的呢？是乐观地看待生活，体验生活。

当小小的嫩芽抽出枝干；当新生儿发出响亮的哭喊。当病人已经康复。当鱼儿在水中快乐地嬉戏，当鸟儿在枝头发出婉转动听的歌声。就会感到，活着的美好，活着的快乐。这一切都预于着生活的美好，美好的生活永远伴随着我们。

郭沫若曾说过：“生死本是一条线上的东西。生是奋斗，死是休息。生是活跃，死是睡眠。”就让我们过得快乐，活的美好吧。

活着读后感小标题篇四

丰子恺的散文轻松，有趣，但在简单中又别有韵味，再配上单纯朴实的小画，让人回味无穷。在文中，他描写了自己关于家的而是回忆：以前母亲坐在庭院中的高椅上招待四方来客；祖母为了“点缀暮春”亏本养蚕，可以走到养蚕的“跳板”上玩，尽管会挨骂，做蚕丝时可以吃各种小吃……这些生活中的细节细腻温暖，透露着儿时那种单纯美好的气息。

不过丰子恺的文章也同样富含着引人深思的哲理。在《大账簿》中曾经提到过，他自儿时就开始思考时间万物的命运，但越思考，却越感到疑惑和悲伤。在本书的第五部分“学会艺术的生活”的文章中，大多都从生活引申到艺术，人生上的思考，譬如《爱与同情》中对于感情、艺术的思考；《带点笑容》中对于世人惺惺作态，谄媚他人的形象的批判。在简单的文章中带领着人们思考到更深的境界。

我最喜欢是第三部分中《从孩子得到的启示》。在这个故事中，丰子恺讲述了他找了一个孩子，问他喜欢什么却得到了喜欢“逃难”的结果后引发一系列思考的事情。孩子喜欢“逃难”，因为他们喜欢逃难中“不论钱，而浪漫、豪爽、痛快地游历”。孩子看见的，是逃难的这一面。

世间万物本来单纯，就如丰子恺在文中说的：“我们所打算、计较、争夺的洋钱，在他们看来各个是白银的浮雕的胸章；仆仆奔走的新人、扰扰攘攘的社会，在他们看来都是无目的的游戏、演剧；一切建设、一切现象在他们看来都是大自然的点缀、装饰。”这里的“他们”——孩子们——或许才是作者真正追求的单纯的境界。

只要我们能够找到事情的另外一面，看清这繁杂的社会中的真相。我们就发现，世间的一切都本来单纯。

活着读后感小标题篇五

余华称《活着》是“以笑的方式哭，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

这是一部充满血泪的小说。通过一位中国农民的苦难生活讲述了人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讲述了眼泪的丰富与宽广，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了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

“《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友情，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这是余华对他这部书的评价。

的确，我这个12岁的少年也深有体会。尤其是有庆，凤霞，二喜和苦根接二连三的死，让我感到了命运对福贵的不公，然而，命运又让他从原来的阔少爷转变为一个本本分分的农民，没有成为地主，免遭文革时期的一死。也许活着就首先要为本身，在去考虑所谓的“身外之物”。

现在，我在想想那多少无知的青年，他们误入歧途也许是为一个物质的享受，他们的人生没有历史，真是该好好读读这本书。生活会让你觉得离不开它，除非你真的从根儿上就不想好好活着。

朋友们，醒来吧！寻求你生活的灵魂的天空。

活着读后感小标题篇六

王尔德曾经说过：“生活是世界上最罕见的.事情。很多人只是存在，仅此而已。”当我读完《活着》这一书后，很庆幸主人公福贵不是那很多人之一，他真实的活着，而非简单的

存在过。

余华所作的《活着》从福贵自叙年轻时游手好闲嗜赌成性为始，以暮年时与同样垂垂老矣的老牛作伴消失在暮色中作结，期间伴随着父母、妻儿、女婿、外孙先后离去的失亲之痛，又经历了战争、土改、人民公社、饥荒、文革……这是他的一生，又或许可以说这是那一代人的缩影。只不过相较于他人，福贵似乎拥有了更多的苦难。在阅读时我几次克服住了不再翻阅的冲动，因为当作者用最最客观的语调将残酷的现实一层层剖开呈现在眼前时，那种悲苦更甚、那种震撼愈发让人难以平静。

然而当我们由旁观者的视角转化为主人公的身份时，当一切的不幸变成了现实，摆在面前时，我们会惊讶的发现福贵的快乐其实多于苦痛，甜蜜可以大过心酸。一夜输光家产从地主沦为平民，却因此在土改中逃过一劫，福贵是幸运的。大户人家的小姐甘愿一生守护在他的身边不离不弃，恰恰印证了她的名字“家珍”，是家里最珍贵的财富。又聋又哑的风霞勤快能干，最终也觅得一桩好姻缘。有庆长跑能手运动会第一，受老师表扬，作为父亲同样骄傲。二喜女婿懂得责任与担当，孝顺长辈，给凤霞以最好的生活。我们不可否认福贵生活遇见的变故之多，但我们同样应该知道这些最亲近的家人，美好而又温馨的回忆会是支撑着他一直活下去的力量。

正如作者在自序中写道：“《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有情，因为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他们活着时一起走在尘土飞扬的道路上，死去时又一起化作雨水和泥土。”他与命运相处的模式并非对抗，而是顺其自然，但这并不意味着他的软弱与妥协。他看见了苦难也看见了幸福，尽管美好总是短暂，仅余的些许温存总是在不经意间最惨烈的方式从他生命中抽离，但他依旧选择了不断向前，不断生活。有人曾评价说“人太渺小，稀释成了平凡”，而我认为他并非麻木，他只是在用一种最温和的

方式来告诉我们——活着本身就是一种力量。

这本书里作者用近乎白描的手法向我们展示了福贵的一生。我并未从中读到福贵很多的心理描写，是悲哀自己惨淡的一生，亦或乐观的积极生活下去，这些都没有。仿佛在讲述时，他自始至终都是一个冷静的旁观者。但我却感受到了传达出来的一份平静，平静的接受，平静的生活。

就像在结尾，老人扛着锄头与同样名为福贵的老年远去时，在乡村渺远的歌声里，在夕阳沉沉的暮色里，大地正敞露胸怀无声的召唤着，苍老而又庞大，充满着无尽的隐秘感。我知道，这是活着最美好的姿态。

活着读后感小标题篇七

因为常年忙于生计，日常琐屑的事又多，性情容易积有浮躁。加之现在自媒体的高度发达，本还算喜欢阅读的我，这几年鲜有真正拿起书刊认真阅读，连偶尔拈拈报纸都感觉有点心不在焉或者索然无味。

前不久，刚上初一的女儿的班主任王老师在家长微信群里公布了“我和父母同读一本书”的征文活动的消息，竟一时雀跃报了名，这大概是做父母的“责任”使然。当然我知道女儿是不会反对的，因为她是一个比较喜欢阅读的孩子，也比较不惧写作。

但让我感到意外的事，她推荐了余华的小说《活着》给我，并说她已经看完。余华是我国著名的作家，1960年生，开始扬名于上世纪八十年代。之前我只闻其名，不曾拜读过他的作品，也不曾听过他的代表作《活着》。大概我算是孤陋寡闻甚至有些肤浅的人了。所以当女儿跟我推荐这本书的时候，我感觉意外，也有些不情愿。意外的是毕竟她还只是一个十二岁的小女孩，虽然我们没给她太丰厚的生活，但像现在大都孩子一样，她家务活都少有参加，基本算是“衣来伸手饭

来张口”，我想她怎么会有“活着”的感悟或沉重？有些不愿意却是因为这是一篇八万多字的中篇小说，我想我哪能有那么多的时间磨在上面。但女儿一句话“你看完就知道好看了”算是把我逼了进去。

其实我真的应该感谢女儿。她不但给我推荐了一本好书，也让我懂得了怎样去平抑平日的那份浮躁。我差不多是用了十天的晚间才陆续把书看完的。书中的主人公“福贵”每晚都把我带到了现实与幻觉的世界之中，他让我明白“活着”真的是一件无限美好并不易的事。有那么偶尔的瞬间，我总会问自己“假如我是福贵，那一刻我是否能够继续活着。”在八年前，我就曾经经历过一次人生以来最大的打击——创业的失败。一夜之间负债累累，感觉天黑地暗。那段最煎熬的日子，几次都想以最极端的方式选择逃避，那就是不再“活着”。幸好有家人和朋友的鼓励和支持，才仍然“活着”过来。而我的失败对“福贵”算得了什么呢？他的一生，接踵经历了“父因哀而逝”、“母因郁而终”、“子因善而猝”、“妻因病而亡”、“女因产而暴”、“女婿因劳而失”、“外孙因饥饿死”，最后只剩下他孤苦地“活着”。

毋需多言，“福贵”的命运是悲惨而值得无限同情的。但当他在向着一个素未相识的人讲起的时候，他并没有太多的悲伤，他始终以一种让人感到夯实的平静在一一铺展他“活着”的过去。当他说到与他每一位曾经的亲人在一起的快乐、美好片段甚至瞬间的时候，他都流露出一份满足，似乎他也真的幸福过。我想他没有怨天尤人或捶胸顿足，并不是因为那些都只是过去的事，而是因为那些曾经的生命在他心里留下了美好。他知道死亡是迟早的事，但既然活着，就应该平静地活着。就如他后面说的那一段话“往后的日子我只能一个人过了，我总想着自己的日子也不长了，谁知一过又过了这么些年。这辈子想起来也是很快就过来了，过得平平常常，做人还是平常的好，争这个争那个，争来争去赔了自己的命。”我想他那平静，其实是一种努力，一种坚韧，就如河水自上而来往下而去，虽是注定的命运，但历经弯道、滩涂、峡

谷，都需要足够的勇气和力量。而这勇气和力量并不是与生俱来的，而是因为无数次“流淌”地活着而积蓄的。最后像河流终于流入大海一样，不管来路经历了多少跌宕起伏，终究归于平静。

在看这个故事后期的某一个晚上，作为球迷的我看了20xx年足球世界杯的亚洲区的40强的一场预选赛。那是中国队与中国香港队的一场生死战，谁一旦输了就基本跟后一阶段的十二强赛告别了。对于亿万球迷来讲，中国男足一直是大家心底“恨铁不成钢”难忍的痛。当上一场对卡塔尔队的败北之后，很多悲观的人已经扼腕地觉得希望渺茫了。那场比赛确实也让人看得揪心，中国队虽可谓是技高一筹，但偏是得势不得利，全场四次打中门楣或门框，就是改写不了0比0的比分。最让人气恼的是，下半场一次进攻的二次射门，从镜头看皮球明明已经明显越过了球门线，可恶的裁判居然没有判进球改写比分。最终，0比0的比分让中国队仅存理论上的进入下一阶段的可能。那晚看完球赛以后我接着看《活着》，让我多了一些特别的感受。首先，我觉得一向不争气尽负国人厚望的中国队就像年轻时又嫖又赌的“福贵”，赌输了家产把父亲气死，这大概就是冥冥中的“命”。因为对其溺爱也好，因为其缺乏教养也好，似乎都是注定的。而中国队的一次又一次失败也如“福贵”人生中的一一次又一次失去亲人受到的挫折。其实，不能说中国队的每一次失败都是因为队员的不努力，正如“福贵”的每一次失去亲人都不是因为他不爱、不珍惜。我想，中国队任何一场失败的比赛的场上的任何一名球员都是拼了全力的，一再的失败或许只是因为命中注定的贫苦“气质”和无数个晦气“偶然”的“运”。所以很多中国球迷早已经不再为中国队的再次失败感到悲愤和痛苦，已经彻底麻木了。但因为看了《活着》，我要说，这次世界杯的这一轮预选赛，中国队既然还存在理论上的出现可能就是仍然还是“活着”，既然还是“活着”，就应该像“福贵”一样，球员和球迷都不必太多的怨天尤人，而应该平静地走下去，不管结局是否有奇迹，也算是“活着”过来的。即使最终没有奇迹终于失败了，相信中国队仍然会一样“活

着”在亿万球迷心中，虽然球员换了一茬又一茬，也许亿万球迷不再是曾经的亿万球迷。但一种热爱和渴望会像经流不息的河水一样继续“活着”再“活着”。

是的，作为一个“活着”的人或作为一个“读者”，《活着》的故事容易让人有太多的感慨和感悟。而“福贵”不得不让我感动地屡屡悄然落泪，相信他会在所有的读者心中永远地“活着”。

但最为一个读者，我不得不佩服作家余华的才华，洋洋八万多字的故事让人看到了只是一些朴素的辞藻和平实的句段，却把故事铺展地就像在我们眼前或昨天发生的一样。也许那就是人们通常说的“画面感”吧。古往今来，谁不觉得“活着”是颇为沉重的两个字呢？但他笔下似乎只是一种无法逃避、也无需闪烁的诉说。他没有像某些大作一样不断设置一些让人云里雾里的悬念或层叠许多剑走偏锋的笔墨，但让人读着一样有跌宕起伏，有心如潮涌。就如他在《序》里所言，他是用真诚写作，也许“真诚”就是文学最大的一种魅力。我想这种魅力是其他的艺术表现形式所没有的。就说这《活着》，因为某晚的阅读不觉得地浮现了一幕又一幕地画面，我心里突然来了杂念“如果把它拍成电影会是怎样”？此念一来我便转而上网到某电影网搜索。真让我感到惊喜的是，不但真有这么一部改编的同名电影，而且还是大名鼎鼎的张艺谋导演的，主演也是公认的实力派演员葛优和当时大红大紫的国际影后巩俐。可是，当我看了前部分的部分，我就开始后悔了。是的，电影在我面前展示的是清晰、连贯的画面，但那些画面似乎并不是作者笔触下的真实画面，更不是在我看了故事下“活着”的画面。不可否认，葛优和巩俐都是戏骨子级的演员，但我怎么都无法把他们当做主人公，我觉得“福贵”始终是书中或我心中的“福贵”，葛优真的是跟他相去十万八千里。看到后面，我就觉得索然无味了，特别是因为不断的情节改编，让我觉得张艺谋只是一个成功却也贪婪的导演。让我觉得气愤和不解的是，为何要把书中是乡下“地主家少爷”的“福贵”硬邦邦地打造成镇上“大户家少

爷”？明明赌输后的“福贵”落魄为一个佃农，电影中莫名其妙地变成一个耍皮影戏的“艺人”。或许，张艺谋导演一心是想着多一点“艺术”或“国际范”吧。难怪人家都说“现代电影都是商业电影”。总之，我没有看完那部同名电影，也希望所有看了《活着》原著的读者，不要像我一样因为一时杂念去看那部电影。怕那样总会凭添一些莫名其妙的不快。

我想好的文学作品就像一座丰富的矿产，只要愿意去攫取，就有源源不断的宝藏。我想我以后即使再忙，也会抽空去多读一些书刊，那样相信我这几年积下的浮躁也会随之慢慢地挥去。总之，我很庆幸参加了这次“我和父母同读一本书”的活动，也再次感谢亲爱的女儿给我推荐了《活着》的这个故事。以后也愿意接受她更多的推荐。因为我相信，热爱学习的她就是最好的向导。

活着读后感小标题篇八

《活着》是一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社会的动荡不安下的真实写照。文中，“败家子”福贵整天游手好闲、吃喝嫖赌，家里的财产都全部输光，气死父亲之后，浪子回头，我们看到的是：在混乱的时代湍流下，福贵被抓充兵没能见到母亲的最后一面，大女儿凤霞因无钱医治而成聋哑，当生活稍许安定时，却接连遭遇儿子有庆只因热心献血被抽血过度致死，凤霞生孩大量出血致死，妻子得了不治之症而亡，女婿被砖活活砸死，就连小孙子竟被豆子撑死，作者将苦难描写得如此淋漓尽致、无孔不入，似乎要扑灭所有的希望而不给人多留一丝希望，不管读者们需要多少理智和坚韧的信念去平复心情。然而，也正是这种极端的苦难，赋予平凡的福贵不一样的形象，震撼着我们的的心灵，激发我们去深思、去打量世界，去探索内心。

如果不是内容带给我们强烈的震撼，我们可能不会那样去思索生与死这个平常不挂在嘴边的命题。福贵在命运无情的抨

击下，眼看着家人一个个可怜的离去，直到孤生一人，与老牛为伴，共度余生。他依然活着，平平淡淡，没有抱怨，没有欲望，没有结束自己的生命。作者曾说过“福贵是我见到的这个世界上对生命最尊重的一个人，他拥有了比别人多很多死去的理由，可是他活着。”这种“不争”也不完全屈从的生存方式，或许是一种命运碾压之后的生活智慧，是经历生活洗礼之后的成熟。直面人生之痛命运之难，活着，需要莫大的勇气和韧性，而此时，活着，更是一种尊重生命的选择。众多平凡的人或许无法选择和改变他所处的时代，但是可以选择尊重生命，拓展生活的厚度。

如果不是命运的救恕，我们可能会经不起宿命般的反复折磨而离去。即使福贵输光家产只能在田地里作出微不足道的劳动，年迈体弱的家珍坚持在旁陪伴和鼓励，福贵被抓充兵突然消失后，母亲始终坚信儿子没有再像之前一样吃喝嫖赌；虽然被冷眼相对过，妻子却始终不离不弃，默默用爱和坚强支撑着、用温情守护着福贵一家人；子女懂事孝顺，特别是女儿，即使在硬撑着干活累倒时只是笑笑看着父亲；即使拥有过命之交的春生跟有庆之死有间接关系，福贵还是在他落难之时去安慰他……苦难的人生，因为有了这样温情的亲情、爱情、亲情，而让人有了活着的勇气，有了前行的动力，有了值得珍藏、回忆的宝藏。我想，这也许就是在经历那些非人的生离死别，经受苦难的狂轰烂炸与肆意摧残之后，福贵仍然选择活着，并且是带着善意、平静到有点超然地活着的一个重要原因。是人性的光辉，在无边的黑暗中烛照生活，在凄风苦雨中温暖人心。

满怀一种悲痛读完整本，突然想到：

我是谁？我为谁而活？